

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圖書館讀者使用電腦注意事項

- 一、本館電腦以提供圖書館館藏及其他網路資源查詢為主，請勿上聊天室、色情網站及玩電腦遊戲、收發電子郵件。
- 二、每人每次使用以三十分鐘為原則。
- 三、請勿使用個人光碟片、磁片，以避免電腦病毒感染。
- 四、請妥善使用電腦相關設備，所有電腦內部設定不得任意更改，若有不當使用或蓄意破壞，造成電腦及周邊設備毀損者，應負損壞賠償責任。
- 五、本注意事項經本館館務會議審議後呈校長核可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